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
新乡市北站区组织史资料

（1943～1987）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 新乡市北站区组织史资料

(1943~1987)

中共新乡市北站区委组织部
新乡市北站区史志办公室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1年·郑州

〔豫〕新登字01号

中共河南省新乡市北站区组织史资料

主 编：张金龙

副 主 编：李 虹 李树德

责任编辑：段南萍

*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质矿产厅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16开本 8.5印张 88千字

1992年3月第1版 1992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00册

ISBN 7-215-02005-3/D·400. 6

定 价13.00元

前 言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新乡市北站区组织史资料》，是根据中央和省、市委组织部、党史委、档案局关于《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征集、整理和编纂方案》编纂的一部资料书。本书全面反映了自 1943 年中共新乡一区委建立至 1987 年党的十三次代表大会召开，北站区地域内各级党组织及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系统的组织机构沿革、领导人名录和有关组织发展的历史情况。

征集、整理、编纂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是中央统一部署的，是一件开创性的工作，是一项巨大的系统工程，并且是一项政治任务。党的组织史资料是党史资料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党史资料的梁和柱，是党的宝贵精神财富。征编本资料对总结北站区党的历史经验，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提高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觉悟，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坚决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端正党风，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和深化改革，加快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步伐，都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

在编纂《中国共产党河南省新乡市北站区组织史资料》的过程中，我们始终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遵照“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工作方针，查阅了区委组织部及新乡市、新乡县、郊区、汲县、辉县党史办公室有关资料和档案室有关案卷，访问了部分

在北站工作过的老同志。力求全面、系统、准确地反映历史原貌。由于时间较长，北站区级建制又晚，历史资料匮乏，加之纂写人员水平有限，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有关部门和领导批评赐教。

编 者
1990年10月

凡 例

一 编纂体例

(一)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新乡市北站区组织史资料》采取合编、分编相结合的原则，建国前的资料合编，建国后的资料按系统分编。

(二) 本书采用“分时期，按系统”的编纂体例，以党的历史分期进行编纂。建国前分为“抗日战争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2章，每章党政分录。建国后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3章。建区后以中共北站区委、区纪委和政、军、统、群系统中的党组织分节。政权、军事、统战、群众团体的组织史资料，按系统单独编目、分章、立节，按顺序写在党的组织史资料之后。

(三) 1976年10月至1982年4月的社、办事处党政资料放在1982年4月建区后的乡、办事处党政资料部分叙述。

(四) 本书采用文字叙述、组织机构、领导人名录和图、表资料相结合的编纂形式。文字叙述包括：概述、各章综述、机构设置和领导人更迭时间的简述；组织机构和领导人名录包括：组织名称、机构名称和领导人姓名、职务、任离职时间和有关注释；图包括：行政区划图，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时期党的活动示意图；表包括：中共新乡市北站

区委工作部门机构沿革表,党组织、党员、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大事年表和新乡市北站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机构沿革表。”

(五) 区级组织机构沿革,凡实行代表大会制的,按代表大会的届次叙述;否则,按组织机构调整分阶段述之。

(六) 图表及有关资料分别排列在各系统组织史资料之后。

二 收录范围及时限

(一) 建国前,抗日战争时期收录:区分委书记、副书记,正、副区长及鲁堡党小组组长;全国解放战争时期收录:中共一区委书记、副书记,正、副区长和鲁堡党支部书记;建国后,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及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收录:区、乡(中心乡)、社、办事处的党政正副职。1982年4月建区后收录:中共北站区区委委员、候补委员、常务委员、书记、副书记,区委工作部门正副职;区级政权、统战系统中的党组,人大、政府、政协收录党组书记、副书记;法院、检察院党组及公安分局党委收录书记、副书记;区(乡级)、乡、公社、街道办事处党组织收录书记、副书记。

(二) 区委纪律检查委员会筹备组,列入区委工作部门,收录正副组长;升格后的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收录常务委员、书记、副书记。

(三) 设在北站的“新乡市红旗区北站办事处”、“新乡市革命委员会北站办事处”党政组织机构,收录正副职。

(四) 1949年至1987年政权系统的组织史资料收录:区人大常委会常务委员、主任、副主任;区政府收录:区长、副区长,工作部门正副职;法院、检察院收录正副职;区(乡级)、乡、公社、

街道办事处收录正副职（含革命委员会正副职）。

（五）地方军事系统收录：区武装部正副部长、正副政委。

（六）统一战线系统收录：区政协常务委员、主席、副主席。

（七）群众团体系统收录：区总工会、团委、妇联、科协正副职。

（八）1984年后，收录：科、局、乡级协理员。

（九）收录时限：1943年3月至1987年10月。

三 注释

（一）人员名录统一用常用姓名，别名、化名均在括号内注明。

（二）在本区任职期间逝世者，在括号内注明。

（三）任职期间，凡叛变、脱党、开除党籍以及“文化大革命”中的“三种人”或刑事犯罪分子，按其问题出现时间加注。

（四）领导人任职月份不清者，分别注明春、夏、秋、冬。

（五）区级政、军、统、群系统中的党组织领导人员，均在名录后注明其中一个主要行政职务。

（六）“文化大革命”中的群众代表，在其第一次出现时分别注明“工人”、“农民”或“学生”。

（七）凡组织机构的人员名录无正职时，均注明“缺”。兼任者，注明“兼”。并列2个以上副职（无正职）者，注明主持工作者。

（八）本资料必要的注释，均采用脚注，即当页下面。其格式①②③等。

四 其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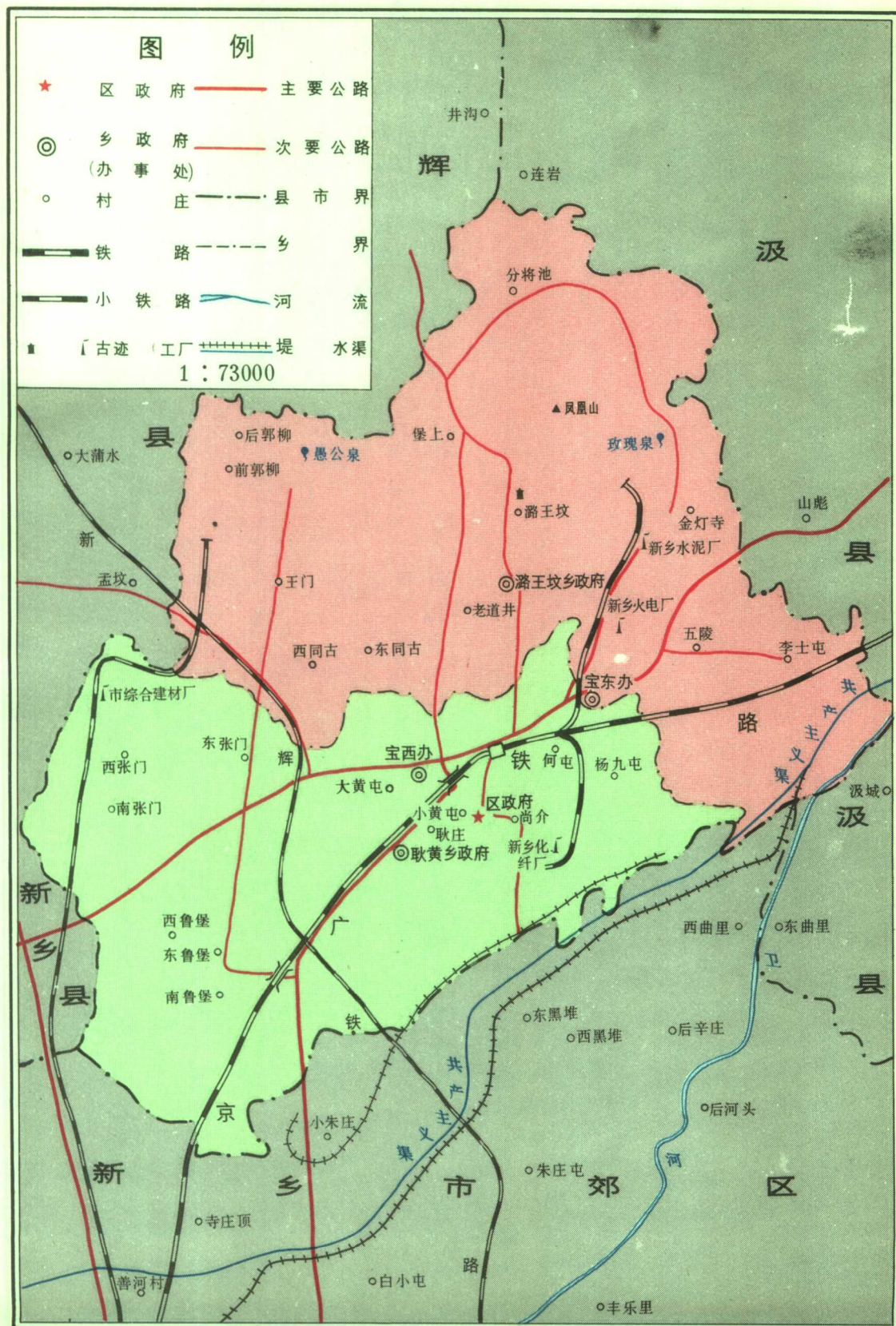
（一）本书所列机构名称，一律采用历史称谓。前后有变化者，在其机构出现时注明机构名称；机构名称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后用

简称。

(二) 党政双重领导的单位，仅在一方叙述。

(三)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前一届的各级组织机构领导人任职终止时间，均到 1967 年 12 月。

新乡市北站区行政区划图



目 录

概述	(1)
第一章 抗日战争时期 (1937.7~1945.8)	(9)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0)
一 鲁堡党小组	(10)
二 中共新乡一区委员会	(10)
三 中共新乡县四分区委会	(11)
第二节 政权机构	(11)
一 新乡一区抗日民主政府	(11)
二 新乡县四区抗日民主政府	(12)
第二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8~1949.9)	(13)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4)
一 鲁堡党支部	(14)
二 中共新乡县四分区委会	(14)
三 中共新乡县一区委员会	(14)
第二节 政权机构	(15)
一 新乡县四区人民民主政府	(15)
二 新乡县一区人民民主政府	(16)
第三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0~1966.5)	(17)

第一节	区、乡、人民公社党的组织	(18)
一	中共新乡县一区委员会	(18)
二	中共耿黄乡委员会	(19)
三	中共耿黄人民公社委员会	(19)
四	中共北站人民公社委员会	(20)
五	中共耿黄人民公社委员会	(21)
第四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5~1976.10)	(23)
第一节	人民公社党的组织	(24)
一	中共耿黄人民公社委员会	(24)
二	北站人民公社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	(24)
三	中共北站人民公社委员会	(25)
第二节	新乡市红旗区北站办事处党的组织	(25)
	中共红旗区北站办事处支部委员会	(26)
第五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 (1976.10~1987.10)	(27)
第一节	中共新乡市北站区委员会、工作部门及 人民公社、乡、办事处党的组织	(28)
一	中共新乡市北站区委员会	(29)
二	区委工作部门	(32)
三	人民公社、乡、办事处党的组织	(35)
第二节	中共新乡市北站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37)
第三节	政权系统中的党组织	(38)
一	中共新乡市北站区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党组	(39)

二 中共新乡市北站区人民政府党组	(39)
三 北站区人民政府职能部门中的党组织	(40)
四 中共北站区人民法院党组	(40)
五 中共北站区人民检察院党组	(40)
第四节 统一战线系统党的组织	(41)
中共政协新乡市北站区委员会党组	(41)
附 中共新乡市北站区委工作部门机构沿革表	(42)
综合资料	(43)
中国共产党新乡市北站区第一次代表大会资料	(45)
1982 年~1987 年中共北站区党组织基本情况	
统计表	(51)
1982 年~1987 年北站区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	(52)
1982 年~1987 年北站区国家行政干部基本情况	
统计表	(53)
大事年表	(54)
河南省新乡市北站区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63)
河南省新乡市北站区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97)
河南省新乡市北站区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	(101)
河南省新乡市北站区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109)
编后记	(119)

概 述

北站区位于新乡市北部，凤凰山南麓，卫水之滨。东临汲县，北毗辉县，西连新乡县，南接市郊区。京广铁路、京圳公路并行纵贯区境。交通便利，地理位置十分重要，为历代兵家必争之地和药材集散地。北部浅山丘陵建材资源丰富；南部冲积平原土地肥沃，盛产小麦、玉米。总面积 63.87 平方公里。总人口 7.84 万，其中城市人口 3.16 万。

北站历史悠久，源远流长。何屯仰韶文化和鲁堡龙山文化遗址，距今约 5 千年之久。北站周代属鄘，汉属新中乡。隋开皇六年（公元 586 年）置新乡县，北站地属之。1958 年 12 月新乡县耿黄人民公社划归新乡市。1966 年属新乡市郊区。随着全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迅速成为新乡市建材、化工、电力基地，成为一个既有农业又有工业的综合性新兴卫星城镇。1982 年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置新乡市北站区，列为市三大城区之一。从此，区（县级）建制开始，翻开了北站建制史上新的一页。

大革命时期，北站已有党的活动。1927 年 4 月，南鲁堡人杨鹤亭由李毅之（玉函）介绍，在汲县淇泉中学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回乡参加革命活动。1928 年 2 月，李毅之按照党的指示，到新乡县第六完小（鲁堡）任校长，兴办平民教育，宣传革命思

想，发展团员，建立鲁堡共青团支部。1929年，李毅之赴北平，共青团员李少白接替校长职务，继续坚持革命活动。同年，李少白被捕。在白色恐怖下，北站地区的共青团员仍坚持对敌斗争。他们组织抗粮、抗捐、抗租，创办“耕读社”，为耕读社编写课本，写春联，编儿歌，宣传革命，发动群众，为鲁堡党的活动奠定了思想和组织基础。

1938年2月，北站地区沦陷。中共新（乡县）辉（县）获（嘉县）中心县委根据豫北特委指示，深入农村发动群众开展抗日战争。李毅之、王锡德、李直臣（李世政，王门村人）、杨鹤亭、张天性等组织进步青年，奔赴山西陵川县，在中共晋豫边区太南特委顾大川指导下成立了新乡县平汉抗日游击支队。返回新乡后活动在小块村、东郭、鲁堡、王门、李士屯、辛庄一带。同年8月6日，配合陈赓部队一二九师三八六旅七七二团袭击潞王坟火车站。1939年春，平汉游击支队再次袭击潞王坟火车站，同时收复了分将池等村。北站人民抗日情绪迅速高涨。

1943年春，南鲁堡人杨璞（玉民）受太行五地委派遣回鲁堡发展党的组织，开展革命工作。1944年3月，鲁堡党小组成立，由杨璞单线领导，夺取南鲁堡村政权，发动贫雇农抗捐、抗款、打击地痞流氓、取缔大烟灯。1945年4月，鲁堡建立第二个党小组。是年，共产党员周玉之（东鲁堡人）受豫北军区情报处委派，到新乡开展革命工作，经组织允许受杨璞领导。

1943年，党的活动逐渐向新乡（县）辉（县）汲（县）交界处的分将池、连岩一带深入。土匪出身的刘清堂、李光灿借八路军名义组织新辉区，常在王村铺一带为非作歹。10月，中共汲县县委派徐

云（原名朱万洲）到新乡一区（新辉区）主持工作。徐云到任后，依靠革命力量清除了刘清堂、李光灿之流，把政权真正地掌握在了党的手中，并积极领导人民迅速开展抗日战争。1944年10月，新乡县抗日民主政府在辉县麦窖村成立。1945年3月，中共新乡县委成立，下设四个分区委，今北站区北部村庄属四分区，区机关驻王村铺（今属辉县）、分将池。区分委在分将池一带组织群众成立自卫队、妇女会、儿童团，实行减租减息，开展游击战争，扩大解放区。

抗日战争胜利后，蒋介石借国共谈判之机，积极准备内战。国民党三十一集团军王仲廉部大举进犯新辉解放区。新乡县民主政府撤销。

1947年，中国人民解放军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同年3月，新乡县人民民主政府重建，设3个游击区，北站北部村庄属一区，驻辉县燕窝村，后迁移到汲县后沟村。活动在王门、分将池、郭柳、五陵、张门、鲁堡、朱庄一带。4月底，一区解放区扩大至20个村，方圆达30余里。先后在分将池、峙山堡、金灯寺、王门等村建立了农会、民兵组织。次年，胡国昌带领区武工队痛击国民党白石山护路队，伏击国民党五陵乡公所，夜袭大朱庄。后深入五陵乡公所，分化瓦解敌人，使乡公所中队起义。是年冬，东张门、东同古、西同古、南张门、五陵等村建立农会和民兵组织。地主富农的不法行为受到了监视，有力地配合了区武工队的革命活动。

1948年冬，为迎接新乡解放，作好土地改革的准备工作，一区政府在王门等村抽出骨干和鲁堡党支部培养的积极分子，到获嘉县三位营村学习。

解放战争时期，鲁堡党组织积极活动，革命力量迅速壮大。1946

年8月，杨璞、杨政（振宇）分别打入国民党牧村乡、陈堡镇公所，分化瓦解敌人，发展组织，为解放区购买枪支弹药，传送情报，掩护武工队活动。杨璞将搜集到的国民党军活动区域图及国民党青年军二〇六师重点进攻延安的情报，亲自送往解放区，受到刘伯承司令员的表扬。1947年4月，鲁堡党支部成立，仍由杨璞单线领导，隶属中共新乡城工委。1948年，打入国民党汲县保安团的杨范吾（共产党员，南鲁堡人），乘敌不备，打开监狱救出同志，并带领部分人员投奔解放区。1949年2月10日，杨政在杨璞的配合下，率陈堡镇公所全部武装起义，开往南张门接受辉县独立团改编。

1949年5月5日，新乡县城和平解放。同年8月，平原省成立。北站地域为平原省新乡县第一区，驻地耿庄。辖58个自然村，有党员28人。

建国后，一区经过5次缩小，共划出32个自然村。其顺序为：1949年12月，杨岗、茹岗、畅岗3村划归新乡市；1951年11月，骆驼湾、牧村、小牧村、十里铺、丰乐里、白小屯、寺庄顶、小尚庄、御寨、大朱庄、小朱庄、朱庄屯12个村划归新乡市；1953年3月、4月，吕村、吕村堡、尚村3村和秦庄、聂庄、孙庄、定国村4村归新乡县七区；1956年12月，陈堡划归新乡县大块乡；1959年4月，西曲里、东黑堆、西黑堆、前辛庄、后辛庄、张辛庄、前河头、后河头、临清店9个村归新乡市牧村公社。此时，耿黄人民公社辖24个大队（尚保屯与介海两自然村并为一村，定名尚介。1959年，因建鸡场将北瓜地并入老道井）。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一区党委按照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经过镇压反革命、土地改革、“三反”（反对贪污、反对浪费、